

以此件为准

汕尾市财政局文件

汕财采购〔2018〕14号

关于《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 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单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我局经市人民政府授权于 2016 年 12 月印发了《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现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粤办函〔2015〕532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粤财采购〔2016〕7 号）、《关于调整广东省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粤财采购〔2017〕7 号）

和省财政厅 2018 年政府采购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市政府采购管理的工作实际，为进一步简政放权，经市政府同意，现就《关于〈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政府采购范围

政府集中采购，包括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和部门集中采购项目。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是指通用类采购目录（详见附件 1）的政府采购项目；部门集中采购项目，是指部门集中采购目录（详见附件 2）采购起点金额标准为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

分散采购，是指《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目录外采购限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

二、采购执行方式

（一）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

1、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服务器、交换设备、喷墨打印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扫描仪、复印机、投影仪、多功能一体机、通用照相机、速印机、碎纸机、空调机、电冰箱、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通用摄像机。

（1）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可以网上竞价；

(2)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 万元以上，50 万元以下的，可以网上竞价，也可以电商直购；

(3)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 万元以下的，可以网上竞价或者电商直购，也可以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实行自主采购。

2、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复印纸、硒鼓粉盒。

(1)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 万元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可以电商直购；

(2)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 万元以下的，可以电商直购，也可以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实行自主采购。

3、家具用具、计算机设备维修保养服务、办公设备维修保养服务、空调维修保养服务、电梯维修保养服务、法律服务、审计服务、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印刷服务、物业管理服务。

(1)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应当依法选择公开招标、询价、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采购方式实行政府采购；

(2)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可以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实行自主采购。

4、乘用车(轿车)、客车、电梯。

(1)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应当依法选择公开招标、询价、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采购方式实行政府采购；

(2)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可以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实行自主采购。

5、装修工程、修缮工程。

(1)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应当依法选择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行政府采购；

(2) 同一品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可以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实行自主采购。

(二) 部门集中采购项目

部门集中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万以上的，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畴，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三) 分散采购

《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目录外采购限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畴，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三、有关要求

(一) 采购人应依法履行采购主体责任，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

(2016) 99 号)的要求,健全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指定专门部门专职岗位,统筹协调本单位采购项目采购活动,规范采购行为。

(二)采购人实行自主采购的,应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做好计划备案、合同备案和信息公开等相关工作;采购资金涉及国库集中支付的,应向财政资金归口管理科室提供备案回执、合同、发票等相关凭证。同一预算项目下同一品目的采购项目,不得故意分拆为多个自主采购预算金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

(三)市级主管预算单位要加强政府采购工作的日常管理和业务指导,督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积极配合市财政局开展执法检查。

四、其他

(一)货物类和服务类项目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采购人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依法组织实施;工程类项目预算金额 200 万元以上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方式依法组织实施。

(二)《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的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的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提高至 100 万元。未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由采购人参照行业管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按照财务制度、

资产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自行组织实施；采购资金涉及国库集中支付的，应向财政资金归口管理科室提供合同、发票等相关凭证。

（三）通用类采购目录且限额标准以上必须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和分散采购项目可以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也可以委托社会代理机构采购。

（四）分散采购，是指采购人将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未列入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自行采购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行为。

（五）本通知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六）汕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汕财采购〔2016〕18 号）和《关于印发〈汕尾市市级 2017 年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汕财采购〔2016〕20 号）有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同时废除《关于调整汕尾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汕财采购〔2018〕1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县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工作的通知》（汕财采购〔2015〕16 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信息公告发布及评审专家抽取申报工作的通知》（汕财采购函〔2010〕58 号）、《汕尾市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暂行规定》和《关于印发〈汕尾市 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

知》中“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 300 万元以上属于重大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内容必须经专家组论证通过，才能在政府采购网对外公告。”的规定。

（七）本通知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附件 1：通用类采购目录

附件 2：部门集中采购目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汕尾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4 日印发

附件 1：通用类采购目录

通用类采购品目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年度采购起点金额
A	货物类		
A02010103	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图形工作站除外。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移动工作站除外。	
A02010202	交换设备	指交换机。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指台式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A020201	复印机		
A020202	投影仪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50102	通用照相机	指普通照相机，含器材。	
A02021001	速印机		
A02021101	碎纸机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
A020306	客车		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
A02051228	电梯		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
A0206180101	电冰箱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央空调、精密空调除外。	
A020808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指通过传输线路及多媒体设备，将声音、影像及文件资料互传，实现即时且互动的沟通，以实现会议目的的系统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A02091102	通用摄像机	指普通摄像机，含器材。	
A06	家具用具	指办公家具。	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上
A090101	复印纸	指打印复印设备用纸。	
A0902	硒鼓粉盒	指鼓粉盒、粉盒、喷墨盒、墨水盒、色带。	
B	工程类		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上
B07	装修工程	指与建筑物、构筑物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单独的装修工程。	

B08	修缮工程	指与建筑物、构筑物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单独的修缮工程。	
C	服务类		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上
C0501	计算机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2	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7	空调、电梯维修和保养服务		
C0801	法律服务		
C0803	审计服务		
C0805	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C081401	印刷服务	指单证、票据、文件、公文用纸、资料汇编、信封等印刷业务。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指用于单位办公场所水电供应、设备运行、建筑物门窗保养维护、保洁、保安、绿化养护等项目。	

说明：通用类采购目录且限额标准以上必须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实行采购。

附件 2：部门集中采购目录

部门集中采购品目			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	货物类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07	校车		
A02030708	消防车		
A02030709	警车		
A02030719	医疗车		
A02030728	清洁卫生车辆		
A0209	广播、电视、电影设备		
A020901	广播发射设备		
A020902	电视发射设备		
A020903	广播和电视接收设备		
A020904	音频节目制作和播控设备		
A020905	视频节目制作和播控设备		
A020908	卫星广播电视设备		
A0210	仪器仪表		
A021001	自动化仪表		
A021002	电工仪器仪表		
A021003	光学仪器		
A021004	分析仪器		
A021005	试验机		
A021006	试验仪器及装置		
A021007	计算仪器		
A021008	量仪		
A021009	钟表及定时仪器		
A0320	医疗设备		
A032003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A032005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A032006	医用激光仪器及设备		
A032010	医用磁共振设备		
A032011	医用 X 线设备		
A032013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		
A032014	核医学设备		
A0324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A032401	大气污染防治设备		
A032402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A032403	固体废弃物处理设备		
A032404	噪声控制设备		
A032405	环保监测设备		
A032408	核与辐射安全设备		
A0325	政法、检测专用设备		
A032501	消防设备		
A032502	交通管理设备		
A032503	物证检验鉴定设备		
A032504	安全、检查、监视、报警设备		
A032505	爆炸物处置设备		
A032506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A032507	警械设备		
A032508	非杀伤性武器		
A032509	防护防暴装备		
A032510	出入境设备		
A032511	网络监察设备		
A0333	海洋仪器设备		
A033301	海洋水文气象仪器设备		
A033302	海洋地质地球物理仪器设备		
A033303	海洋生物仪器设备		
A033304	海洋化学仪器设备		
A033305	海洋声光仪器设备		
A033306	海洋船用船载仪器设备		
A033309	海洋计量检测设备		
A033310	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设备		
A0334	专用仪器仪表		
A033401	农林牧渔专用仪器		
A033402	地质勘探、钻采及人工地震仪器		
A033403	地震专用仪器		
A033404	安全用仪器		
A033405	大坝观测仪器		
A033406	电站热工仪表		
A033407	电力数字仪表		
A033408	气象仪器		
A033409	水文仪器设备		
A033410	测绘专用仪器		
A033411	天文仪器		
A033412	教学专用仪器		
A0335	文艺设备		

A033501	乐器		
A033503	舞台设备		
A0336	体育设备		
A0337	娱乐设备		
A033705	彩票销售设备		
A0501	图书		
A050101	普通图书		
A050103	电子图书		
A0703	被服装具		
A07030101	制服		
A11	医药品		
A110215	避孕药物用具		
A110503	兽用疫苗		
A110703	人用疫苗		

说明：采购起点金额标准为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 50 万元以上。